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ynergy Group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滙能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9)

**須予披露交易  
進一步收購於聯營公司之13.20%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買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收購SCML之13.20%權益，代價為23.8百萬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買方擁有SCML已發行股份之約49.84%權益。於收購事項完成後，買方將擁有SCML已發行股份之約63.04%權益，而SCML將成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如上市規則所定義）均超過5%但均低於25%，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須予披露交易及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通告及公告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二零一七年收購事項及收購事項將合併計算，因該等交易均涉及收購SCML之股份並於12個月內完成。二零一七年收購事項及收購事項經合併計算後，由於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5%但均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仍為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有關二零一七年收購事項之自願公告（「二零一七年公告」）。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買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收購SCML之13.20%權益，代價為23.8百萬港元。於本公告日期，買方擁有SCML之已發行股份之約49.84%權益。於收購事項完成後，買方將擁有SCML已發行股份之63.04%權益，而SCML將成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買賣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日期

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 訂約方

1. 滙能環球（作為買方）；及
2. 盈佳集團有限公司（作為賣方）。

賣方為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本公告日期，賣方擁有SCML之約13.20%權益。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賣方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倘適用）均為獨立第三方（惟SCML股東除外）。

## 主要內容

根據買賣協議，賣方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收購賣方持有之銷售股份。待收購事項完成後，賣方將不再為SCML之股東。

## 先決條件

收購事項之完成待下列所有條件達成後方會作實：

- (a) （如適用）本公司遵守（或視情況而定，獲豁免）任何就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可能適用之上市規則下之任何規定（包括但不限於股東於股東大會之批准（倘需要））；
- (b) 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簽立及完成買賣協議；
- (c) 概無任何買賣協議所述之保證在任何重大方面遭違反（或如屬於可補救但不曾補救）或在任何重大方面具誤導性或不真確；
- (d) （如規定）有關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所有批准、同意、授權及許可證（根據法律、守則、規例、上市規則或其他屬必須或規定者）已經獲得及完成，或（視情況而定）已從相關機關（包括但不限於聯交所）獲得豁免遵守任何該等規定；及

(e) 於收購事項完成時，買方信納自買賣協議日期以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定義見買賣協議）。

買方可豁免上述(c)及(e)項先決條件。為避免產生疑問，上述所有其他條件均不得由買賣協議之任何訂約方豁免。

如買方並未於最後截止日期前達成或（視情況而定）豁免任何先決條件，則買賣協議訂約方之責任須停止及終止（有關保密之條款除外，該等條款須持續全面生效及有效），而根據買賣協議，買賣協議訂約方均不得向另一方申索（關於任何先前違反買賣協議之申索除外）。

## 代價

收購事項之代價約為23.8百萬港元，該款項根據一般商業條款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參考二零一七年收購事項代價金額釐定。

## 完成

收購事項於所有先決條件均達成日期起計第二個營業日完成。

## 有關SCML之資料

SCML集團主要於香港及馬來西亞從事節能空調及製冷管理業務。

根據SCML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SCML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財務業績如下：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一六年<br>千港元 | 二零一七年<br>千港元 |
| 收入       | 9,616        | 10,162       |
| 除稅前及稅後虧損 | 13,257       | 13,959       |

## 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

董事對SCML的未來前景充滿信心，由於SCML集團及本集團共享客戶群，及本集團經營的照明業務與SCML集團經營製冷業務創造協同效益，董事相信收購事項可進一步鞏固本集團作為一站式節能解決方案供應商的市場定位。

誠如二零一七年公告所述，預計SCML未來會繼續擴展進入中國及馬來西亞市場。截至二零一七年公告日期，(i)SCML就向馬來西亞政府醫院提供節能服務處於合約條款協商的後期階段；及(ii)SCML連同本集團與一間於中國成立並由中國國有電信企業持有的企業（「潛在中國客戶」）就提供節能服務開展協商。。

在與馬來西亞政府醫院就提供上述節能服務進行協商的過程中，SCML亦將協商範圍擴大到覆蓋為馬來西亞政府診所提供節能服務。於本公告日期，SCML與馬來西亞政府醫院及診所就提供節能服務進入協商合約條款階段。另一方面，SCML連同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初開始向潛在中國客戶之一間附屬公司提供小型節能設備作為試用及測試用途，董事認為，倘潛在中國客戶對我們提供之服務滿意，SCML會與潛在中國客戶訂立提供節能服務之正式協議。

經考慮SCML集團的發展潛能及業務前景，以及收購事項會帶來的利益，董事已同意於出現進一步收購SCML權益的契機時繼續進行收購事項。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如上市規則所定義）均超過5%但均低於25%，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須予披露交易及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通告及公告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二零一七年收購事項及收購事項將合併計算，因該等交易均涉及收購SCML之股份並於12個月內完成。二零一七年收購事項及收購事項經合併計算後，由於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5%但均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仍為須予披露交易。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二零一七年收購事項」 | 指 |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滙能環球向SCML另外兩名股東收購SCML之13.25%權益                                |
| 「收購事項」      | 指 | 滙能環球根據買賣協議自賣方收購銷售股份                                                    |
| 「董事會」       | 指 | 董事會                                                                    |
| 「營業日」       | 指 |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營業的任何日子（不包括星期六）                                                |
| 「本公司」       | 指 | 滙能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獨立第三方」     | 指 | 獨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且與彼等概無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
| 「港元」        | 指 |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
| 「最後截止日期」    | 指 |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                                                                |
| 「買賣協議」      | 指 | 買方與賣方就收購事項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的買賣協議                                        |

|                 |   |                                                                    |
|-----------------|---|--------------------------------------------------------------------|
| 「銷售股份」          | 指 | SCML之2,429股股份，約佔SCML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3.20%                             |
| 「SCML」          | 指 | Synergy Cooling Management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
| 「證監會」           | 指 |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
| 「股東」            | 指 | 股份持有人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滙能環球」<br>或「買方」 | 指 | 滙能集團環球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擁有SCML已發行股份之49.84%權益 |
| 「賣方」            | 指 | 盈佳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擁有SCML已發行股份之13.20%權益          |
| %               | 指 | 百分比                                                                |

承董事會命  
**滙能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黃文輝**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文輝先生及林忠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琯因先生、張翼雄先生及黃子鑒博士。